

新时代背景下对财政税收体制改革问题的分析

■ 王 波

(沂水县跋山水库管理中心, 山东 临沂, 276400)

一、引言

财政税收体制对我国财政分配具有重要作用,且影响着我国财政收支体系的健康运转。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财政税收体制也需要及时变革与更新,在此背景下,对财政税收体制进行改革迫在眉睫。本文以财政税收体制作为研究对象,先简述财政税收体制的职能与重要性,再分析新时代背景下财政税收优惠政策的具体表现,最后根据当前税收体制存在的诸多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以期促进我国财政税收的高质量发展。

二、财政税收体制的职能及重要性

(一) 财政税收体制的特征

1. 财政职能

税收作为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财政职能是它的第一大职能。税收是指国家为实现其公共职能而凭借其政治权力,依法强制、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活动或手段。税收的财政职能就是通过设置不同的征收品种,按照国家征税相关规定进行征税,满足国家征税要求,增加国家税收收入。

2. 经济职能

经济职能是税收的第二大职能,能通过杠杆作用实现税收之间的分配。从微观层面看,税收的具体表现是对不同收入群体征收个人所得税,从而影响不同纳税人的经济活动。从宏观层面看,税收为不同行业、不同组织间的征税,如增值税、消费税、城建税等,这会引发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及不同企业之间纳税主体的行为变化,进而影响地区、行业、企业的经济状况。国家通过税种的设置及在税目、税率、加成征收或减免税等方面的规定,可以调节社会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并投入基建、教育、医疗等方面的建设。

3. 监督职能

税收的第三大职能是监督职能,国家可通过征税实现对地区、行业及企业的监督,发挥制约、控制、监督和反馈的作用。监督职能的存在,能最大限度地保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并在一定程度上消除市场上存在的阻碍经济健康发展的

不利因素,减少偷税、漏税、骗税及逃税等行为的发生,营造和谐健康的市场环境。

(二) 财政税收体制的重要性

市场经济推动整个社会的进步,在此背景下,完善财政税收体制十分重要。当前,许多地方政府针对财政上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财政税收体制的重要性体现在两方面。一方面,财政税收体制能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财政税收制度体制改革能实现自我转型和升级,与时俱进、不断创新,进而使财政税收体制与我国的经济发展相适应。从宏观上看,财政税收体制的不断更新和变革,在很大程度上完善了我国的收入分配制度。

三、财政税收优惠政策的具体表现

国家税务总局可以根据国务院、财政税务等部门制定的每个时期的优惠政策,及时制订相应的税收减免政策下发到各个地区。地方税务机关没有权限对不同税收优惠政策进行修正和实施,其只能根据国家发布的财政税收政策进行落实。

(一) 地方政府的财政补贴有权限范围

地方政府可以根据本区域内企业的实际情况,针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不同程度的财政补贴,但是,该补贴有限额标准,且补贴金额必须上报上级部门。同时,地方政府可以采取一些优惠措施来支持企业更好发展,如落户奖励、办公补贴等;也可以根据企业每年的收入增长幅度给予相对应的奖励;还可以根据纳税人纳税的多少,进行后续税收退回操作。

(二) 享受税收优惠的方式

第一,根据企业主体单位的注册地税收洼地的优惠政策,给予不同税率的税收退回,降低税负,实现企业利润最大化。

第二,地区优惠政策还包括财政税收退回,例如珠宝首饰公司的珠宝设计支出,网络游戏的游戏开发支出及科技创新企业的研发支出等,这些支出应单独划分,然后按不同比例退税。另外,对这些支出需进行税负分拆,根据归属地的税收政策进行纳税,主体单位可享受相应的财政税收减免优惠。

第三,在股权较多的情况下,可根据注册地合理选择和主体企业相匹配的税收优惠政策。但是在该项措施落实前,需划分不同税种,如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等,做好提前规划。

总之,纳税主体在纳税时,应根据不同地区享受的不同政策进行纳税,以此享受更多的税收优惠。当然,企业在纳税申报时也应遵循相关法律法规。

四、财政税收体制存在的问题

(一)地方财政管理不当

当前,虽然我国市场经济体制在不断优化和完善,但是财政税收体制并未得到及时更新,因此在发展过程中出现各种问题,与市场经济体制发展不匹配。对税收体制进行改革,能缩减管理人员的数量,并及时控制地方财政管理的各项支出,充分发挥地方财政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能,减少工作敷衍行为。地方政府制订相应管理规定,既能提高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又能提高地方管理的综合水平。

(二)财政预算管理不足

当前,因为我国的财政税收体制尚不完善,所以财政预算管理也存在一些不足,对此,有关部门必须进行实质性变革,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进行改进。财政预算管理问题出现的原因是中央与地方政府在财政方面的改革未同步。由于地方政府未妥善解决改革事项,因此给我国财政体制改革带来诸多难题,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改革进程。同时,地方政府在财政体制预算管理上缺少有效监督,无法科学、规范地进行管理,容易滋生各种问题,影响资金的利用率。另外,个别地方政府的预算编制不合理,未做到统筹兼顾、量力而行。

(三)财政税收体制不完善

目前,我国财政体系尚不健全,财政优势未得到充分展现。从我国的社会收入分配制度来看,因为财政税收体制与当前的收入分配制度不匹配,所以财政税收的征税主体和主体单位收入之间存在高收入低税收的现象。财政拨款的不科学及资源分配的不合理,都会阻碍社会的健康发展。同时,财政体制更新滞后会使预算和收支结构出现不匹配的情况,财政和税收的不协调关系会使收入和税收出现不平衡的现象。另外,我国财政税收还在逐步建立科学的管理体制,因此容易出现各种问题,增加财政损失的风险,给财政预算、财政收入及财政支出埋下隐患。

五、新时期如何开展财政税收体制改革与创新工作

(一)优化财政税收体制

因为各区域的经济水平存在差异,所以应有针对性地对不同地区的税收体制进行优化和升级。偏远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较低,应给予更多的税收优惠政策,以缩小区域差异。同时,还应制订不同层次的监督机制,由国家统一管理。另外,为实现有效的监督管理,加强对税率的管控,需对相关人员进行实时监控。各地区可根据本地区的管理条例实施相应的管理方式,从而防止利用税率进行偷税漏税的行为。

虽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取得显著成果,但是财政税收体制尚难以完全适应社会发展的需求。财政税收体制存在的问题会在一定程度上阻碍我国经济的发展。在改革财政税收体制时,应根据地区经济发展实际情况及地区间的发展差距,落实分权分级,统筹兼顾、规范协调各级政府事务及各层级工作,进而保障我国财政收入和支出的平衡稳定。建立分权分级的财政税收体制需从多方面考虑,具体表现为各级政府在收支上的权利划分,可从以下方面入手。第一,中央政府应赋予地方政府部分财政实权,让地方政府可以行使部分财政权利,如税收减免权。地方政府通常比中央更了解当地的财政税收情况,赋予其一定权利,能助力财政税收工作的高效开展。当然,中央需进行同步监督。第二,在保证国家整体财政收入稳定增加的基础上,根据地方的经济差异,实施有针对性的地方财政优惠政策。第三,在科学制订财政支出标准时,应依法落实每一笔支出,提高税收工作人员的责任感。在实行财政税收改革时应充分强调法律法规在税收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增强税收改革的权威性,减少税收工作人员的主观行为因素,以此促进财政税收改革进程。

(二)加强税收监督工作的力度

我国财政税收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偷税漏税现象的频发。偷税漏税现象多发生于企业,想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就必须加强财政税收监督力度。在改革财政税收体制时,应针对企业偷税漏税现象制订相应的管理制度。企业偷税漏税现象的发生主要是税收工作人员工作态度不严谨、工作行为不规范所导致。因此在财政税收体制改革时,应制订相应制度,让每位税收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开展税收工作,将监督责任落实到个人。一旦发生偷税漏税的现象,可对相关监督工作负责人进

行惩罚,以此树立税收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让他们积极主动开展监督工作。另外,还需加强对偷税漏税行为的处罚力度,对企业进行不定期抽查,一旦发现偷税漏税现象立即上报,并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税收工作人员在执行监督工作时需要秉公执行,既不能带有任何主观情绪,又不能敷衍了事或收受贿赂。

目前税收制度的弊端日益凸显出来,由于不同地区间的税收制度的差异性和特殊性,在各地落实相关税收制度时要考虑纳税人的实际收入情况,并对特殊群体给予税收优惠。根据当前的财政税收制度,个别地区贫富差距依然非常明显,因此要注重分配制度的合理落实。

(三) 实施“放权让利”

随着经济的发展,原先的财政税收制度已难以适应当前的经济形式,因此逐渐出现各种问题和弊端。相关部门应从实际出发,全面调查财政税收情况,及时更新完善财政税收体系。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落脚点是发展经济,为社会发展服务,“放权让利”的前提是“制度创新”,只有对制度进行有效创新、升级,才能从根本上解决财政体制存在的问题。例如,在一些农村地区,地方政府要大力发展观光型农业和特色性农业,建立现代化的农业设施,扩宽农业发展领域,提高农产品的附加值。政府可通过税收优惠政策在地区间实行自由定价模式,激发农户的生产积极性。同时,为做到真正的“放权让利”,地方政府需发挥自己的职权优势,提高招商引资的能力,着重发展区域经济特色农业,打造以旅游为主的观光经济,促进农村经济的转型和升级,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放权让利”能最大限度地避免权利与责任的集中,从而助力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顺利实施。

地方政府只有积极提高自身的财政税收运营水平,才能确保国家财政来源的稳定增长。其间,需明确经营者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财政税收的科学管理,合理划分责任人。“放权让利”政策的不断落实能充分推进财政税收体制改革与创新,但是,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还需努力构建新型公共财政税收模式。为解决中央与地方之间的财政收支差异情况,中央政府需建立完善的财政收入管理机制,避免地方政府及各部门单位以收费方式筹集公共收入。同时,还需建立一套完善的费税机制,规范各级政府及各部门单位的财政收入渠道。如此,方能深化我国财政税收体制改革与

创新。

(四) 建立规范化的各级政府财政税收收入机制

当前,我国部分地方政府尚未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税收收入机制,而传统的财政税收收入机制则存在较为明显的系统性差异与制度不健全等问题,难以适应社会发展需求。在此情况下,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税收收入机制显得尤为重要。地方政府应该以目标为导向,创新财政税收收入机制,积极建立现代财税综合治理新机制。随着疫情常态化发展,对疫情期间受挫的企业,地方政府应该与各涉税部门协调联动,对这部分企业给予税收减免等支持。同时,应加强信息共享,与各部门间保持常态化的沟通联系,方便深入分析财税信息。另外,地方政府还应做好招商引资工作,通过建立、完善财政税收收入支持体系,吸引优质企业来本地投资发展,带来更多的税源。

优化财政税收收入结构体系需要不同行业的共同努力,立足地区经济发展实际,制订适合当地情况的税收制度,降低企业、个人的税负压力。同时,还需提高征税和退税的办事效率,通过“一网通”税务平台努力打造数字化税务,实现票税一体化、业财税一体化,消除信息传递的中间环节,节省纳税主体的时间。

六、结语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与国家财政税收体制改革有着密切联系,因此,相关部门必须不断改革和完善财政税收体制,使其紧跟时代发展步伐。财政税收体制改革的实现需以高效精简的管理体制为基础,着重加强税收监督工作的力度,实施“放权让利”,建立规范化的各级政府财政收入机制。

【作者简介】王波(1977—),男,山东临沂人,本科,经济师,沂水县跋山水库管理中心,研究方向为财政税收与现代经济发展的相互作用。